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立信）作为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公司对立信 2024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一）资质条件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首席合伙人：朱建弟

2024年度末合伙人数量：296人

2024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2,498人

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43人

2023年度收入总额（经审计）：50.01亿元

2023年度审计业务收入（经审计）：35.16亿元

2023年度证券业务收入（经审计）：17.65亿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693家

（二）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及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外部审计机构。

二、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

立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股权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完成情况等执行了相关专项审核工作，并出具了对应报告。在审计过程中，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审计范围、人员和时间安排、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

（一）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情况

立信在担任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期间，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项目负责合伙人均由权益合伙人担任，项目现场负责人也由资深审计服务合伙人担任。立信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二）审计工作方案及其实施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了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主要包括收入、成本确认、信用减值、递延所得税确认、合并报表、开发支出等。立信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充分满足了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间要求。

（三）审计质量管理机制

立信在执行审计业务时，严格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会

计师事务所质量控制准则和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建立了完善的审计质量管理体系，从业务承接、项目咨询、意见分歧解决、项目质量复核、项目质量检查、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等方面，采取了有效的政策和程序，确保了审计质量。具体如下：

1、项目咨询

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立信制定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立信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主要包括对所有工作底稿执行详细复核，以及由经验丰富的审计小组成员执行第二层次复核。详细复核和第二层次复核的重点为所开展审计工作的充分性、财务报表的公允列报以及审计报告的适当性。

4、项目质量检查

立信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和整改的运行承担责任。立信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

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立信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制定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立信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2024 年度审计过程中，立信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四）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立信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立信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根据财政部的《会计师事务所职业风险基金管理办法》《会计师事务所职业责任保险暂行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立信具有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截至 2024 年年末，立信已提取职业风险基金 1.66 亿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10.50 亿元，相关职业保险能够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三、总体评价

经评估，公司董事会认为，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坚持以公允、客观的态度进行独立审计，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表现了良好的职业操守和业务素质，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

上海外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6 日